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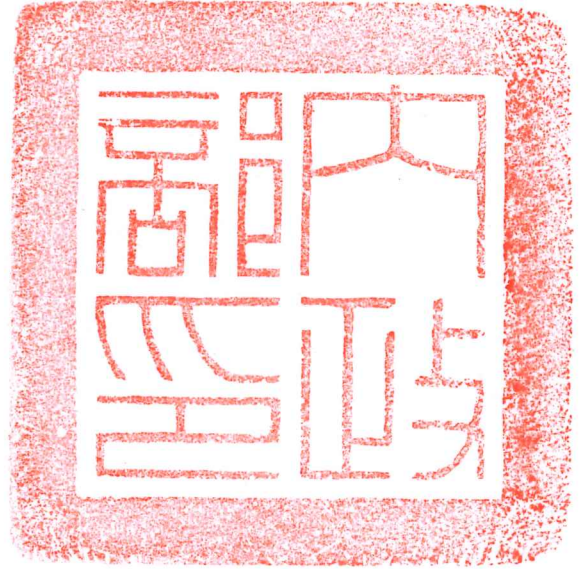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120801581號



修正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規定」
第四點、第七點，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作業規
定」第四點、第七點

部長 林右昌